經濟部產業發展署

智慧電動車輛產業輔導推動計畫

適用對象:電動車輛整車或關鍵組件相關且為國內依法登記成立公司 服務內容

計畫目的

結合法人能量,輔導業者提升電動車輛整車或關鍵零組件產品競爭力, 助業者切入國內外市場或車廠供應鏈體系,提升我國產業自主能量

輔導範圍及經費

整重

- □電動巴士廠 (如:大、中、小巴士)
- ☑ 電動車輛廠
 (如:電動車、電動貨車、電動機車)
- ☑電動車輛結構設計製造廠
 - 每案輔導補助上限250萬元 廠商自籌款比例40%以上

關鍵系統零組件類

- ☑ 電池材料廠 ☑ 動力系統廠
- ☞ 電池模組廠 🕑 電控系統廠
- ☑ 電池系統廠 ☑ 智慧車電廠
- ☞ 馬達系統廠 🐨 車用充電設備廠
 - ☑ 其它電動車輛零組件
 - 每案輔導補助上限 150萬元 廠商自籌款比例40%以上









申請及執行期間

前年當年當年審查通過當年12月1月2月次日起11月

計畫申請與受理

計畫審查

計畫簽約及執行

聯絡資訊 財團法人車輛研究測試中心 謝課長 04-7811222#2525